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概况

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主要职能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是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负责辖区内城市道路、堤岸、河涌、排水等市政设施的建设及日常管理维护和三防工作；负责辖区内建筑工程、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和建筑行业管理，施工许可审批及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以及城建重点项目征地拆迁工作；负责辖区内园林绿化生态建设、园林绿化资源管理、区属公园的行业管理及承担生态文明建设有关工作。

（一）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乡建设、市政、水务和园林绿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相关管理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

2. 拟订区市政、水务、园林绿化建设和改造的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和目标责任及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

3. 负责本局系统城市维护费的统筹管理和承办市、区城建重点项目资金管理。

4. 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房屋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的监督管理。

5. 负责区辖内在建在建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的监督管理；与城管部门共同督促施工单位落实文明施工措施；参与编制区辖内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参与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

6. 负责市政设施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市道路挖掘、临时占用、城市排水临时占用的管理工作；监督市政设施养护行业的服务质量与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市政设施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工作；负责市政工程和运行的质量与安全监管工作。

7. 负责水务设施的监督管理；负责河道管理范围建设项目的管理工作；监督水务行业的服务质量与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河涌突发事件应急管理；负责水务工程和运行的质量与安全监管工作。

8. 组织、协调、监督、指导辖区内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工作；负责区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综合协调工作，指导全区三防物资的储备与管理、应急抢险队伍的建设与管理。

9. 负责市、区城市建设重点项目的协调和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区内河涌、市政、水务、园林绿化等环境整治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综合协调工作。

10. 负责园林绿化和公园的监督管理；负责砍伐、迁移、修剪城市树木及临时占用绿地、公园用地的管理工作；检查指导区属公园的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工作。

11. 负责全区公共绿地和古树名木的管理；负责园林绿化资源的调查评估、动态监测和统计分析；指导和监督林木、绿地等的有害生物监测、报告和防治工作。

12. 查处违反水务、城市绿化法律法规的行为，组织调解本行政区域内发生的水事、绿化纠纷，处理水事、绿化信访案件。

13.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12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2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个、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7 个。

纳入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 位 名 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越秀区重点项目拆迁办公室	参公事业单位
3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参公事业单位
4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管理所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	广州起义烈士陵园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	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8	广州市越秀区绿化养护第一工区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9	广州市越秀区绿化养护第二工区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0	广州市东山湖公园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1	广州市兰圃和草暖公园管理室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2	广州市东风公园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3	广州市越秀儿童公园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总编制数 606 人，其中，行政编制 38 人，事业编制 568 人；在职实有人数 385 人，比上年增加 7 人，其中：行政人员 38 人、事业人员 344 人、工勤人员 3 人；离退休人员 937 人，比上年增加 1 人，其中：离休 3 人、退休 934 人。

第二部分 2016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表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9,593.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	19.69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26.30	二、外交支出	38	-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	三、国防支出	39	-
三、事业收入	4	681.48	四、公共安全支出	40	-
四、经营收入	5	9,671.78	五、教育支出	41	-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	六、科学技术支出	42	-
六、其他收入	7	1,855.58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	56.1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	2,611.81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	86.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6	-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	30,276.2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	6,150.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9	3.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0	33.0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1	24.61
	16		十六、金融支出	52	-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3	-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4	-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5	1,477.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6	-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7	1,740.62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8	-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9	-
本年收入合计	24	41,802.28	本年支出合计	60	42,479.2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103.24	结余分配	61	21.4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878.85	交纳所得税	62	-
基本支出结转	27	420.00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63	0.11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8	458.84	转入事业基金	64	21.31
经营结余	29	-	其他	65	-
	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6	283.74
	31		基本支出结转	67	37.77
	32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8	499.08
	33		经营结余	69	-253.12
	34			70	
	35			71	
合计	36	42,784.36	合计	72	42,784.36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表二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1,802.28	29,593.45	-	681.48	9,671.78	-	1,855.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69	19.69	-	-	-	-	-
20107			税收事务	16.69	16.69	-	-	-	-	-
2010708			协税护税	16.69	16.69	-	-	-	-	-
20113			商贸事务	3.00	3.00	-	-	-	-	-
2011308			招商引资	3.00	3.00	-	-	-	-	-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6.16	56.16	-	-	-	-	-
20701			文化	14.78	14.78	-	-	-	-	-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14.78	14.78	-	-	-	-	-
20702			文物	36.30	36.30	-	-	-	-	-
2070204			文物保护	13.20	13.20	-	-	-	-	-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23.10	23.10	-	-	-	-	-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08	5.08	-	-	-	-	-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08	2.08	-	-	-	-	-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	-	-	-	-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1.81	2,503.34	-	108.47	-	-	-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611.81	2,503.34	-	108.47	-	-	-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39.87	639.87	-	-	-	-	-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971.94	1,863.47	-	108.47	-	-	-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6.15	61.66	-	24.50	-	-	-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6.15	61.66	-	24.50	-	-	-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6.15	61.66	-	24.50	-	-	-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643.30	19,258.86	-	543.44	9,671.78	-	169.2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03.27	1,103.27	-	-	-	-	-
2120101			行政运行	1,071.47	1,071.47	-	-	-	-	-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1.80	31.80	-	-	-	-	-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901.78	9,113.44	-	179.33	5,603.24	-	5.7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901.78	9,113.44	-	179.33	5,603.24	-	5.7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673.18	8,077.08	-	364.10	4,068.53	-	163.4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673.18	8,077.08	-	364.10	4,068.53	-	163.46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44.26	444.26	-	-	-	-	-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44.26	444.26	-	-	-	-	-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8.73	28.73	-	-	-	-	-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7.44	17.44	-	-	-	-	-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1.29	11.29	-	-	-	-	-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14.97	314.97	-	-	-	-	-
2120901			城市公共设施	83.79	83.79	-	-	-	-	-
2120999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31.18	231.18	-	-	-	-	-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26	114.26	-	-	-	-	-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表二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1,802.28	29,593.45	-	681.48	9,671.78	-	1,855.58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26	114.26	-	-	-	-	-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2.87	62.87	-	-	-	-	-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2.87	62.87	-	-	-	-	-
213			农林水支出	6,123.95	6,123.95	-	-	-	-	-
21303			水利	6,110.89	6,110.89	-	-	-	-	-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773.67	773.67	-	-	-	-	-
2130314			防汛	383.66	383.66	-	-	-	-	-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953.56	4,953.56	-	-	-	-	-
21305			扶贫	13.06	13.06	-	-	-	-	-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3.06	13.06	-	-	-	-	-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00	3.00	-	-	-	-	-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00	3.00	-	-	-	-	-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00	3.00	-	-	-	-	-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3.08	33.08	-	-	-	-	-
21560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0	12.00	-	-	-	-	-
2156099			其他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0	12.00	-	-	-	-	-
2156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08	21.08	-	-	-	-	-
2156199			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08	21.08	-	-	-	-	-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61	24.61	-	-	-	-	-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61	24.61	-	-	-	-	-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61	24.61	-	-	-	-	-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7.40	1,472.33	-	5.07	-	-	-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7.40	1,472.33	-	5.07	-	-	-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0.62	370.62	-	-	-	-	-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6.78	1,101.71	-	5.07	-	-	-
229			其他支出	1,723.12	36.77	-	-	-	-	1,686.36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5.27	35.27	-	-	-	-	-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97	14.97	-	-	-	-	-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30	20.30	-	-	-	-	-
22999			其他支出	1,687.86	1.50	-	-	-	-	1,686.36
2299901			其他支出	1,687.86	1.50	-	-	-	-	1,686.36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表三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合 计	1	2	3	4	5	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69	-	19.69	-	-	-
20107			税收事务	16.69	-	16.69	-	-	-
2010708			协税护税	16.69	-	16.69	-	-	-
20113			商贸事务	3.00	-	3.00	-	-	-
2011308			招商引资	3.00	-	3.00	-	-	-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6.16	-	56.16	-	-	-
20701			文化	14.78	-	14.78	-	-	-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14.78	-	14.78	-	-	-
20702			文物	36.30	-	36.30	-	-	-
2070204			文物保护	13.20	-	13.20	-	-	-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23.10	-	23.10	-	-	-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08	-	5.08	-	-	-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08	-	2.08	-	-	-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	3.00	-	-	-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1.81	2,541.71	70.10	-	-	-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611.81	2,541.71	70.10	-	-	-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39.87	639.87	-	-	-	-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971.94	1,901.84	70.10	-	-	-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6.15	86.15	-	-	-	-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6.15	86.15	-	-	-	-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6.15	86.15	-	-	-	-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276.27	4,823.58	15,548.86	-	9,903.83	-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85.50	1,453.70	31.80	-	-	-
2120101			行政运行	1,453.70	1,453.70	-	-	-	-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1.80	-	31.80	-	-	-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833.26	877.40	8,336.94	-	5,618.92	-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833.26	877.40	8,336.94	-	5,618.92	-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992.44	2,040.78	6,666.75	-	4,284.91	-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992.44	2,040.78	6,666.75	-	4,284.91	-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44.26	412.23	32.02	-	-	-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44.26	412.23	32.02	-	-	-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8.73	-	28.73	-	-	-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7.44	-	17.44	-	-	-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1.29	-	11.29	-	-	-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14.97	-	314.97	-	-	-
2120901			城市公共设施	83.79	-	83.79	-	-	-
2120999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31.18	-	231.18	-	-	-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26	-	114.26	-	-	-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表三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2,479.21	8,949.54	23,625.84	-	9,903.83	-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26	-	114.26	-	-	-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2.87	39.48	23.39	-	-	-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2.87	39.48	23.39	-	-	-
213			农林水支出	6,150.41	-	6,150.41	-	-	-
21303			水利	6,137.35	-	6,137.35	-	-	-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773.67	-	773.67	-	-	-
2130314			防汛	383.66	-	383.66	-	-	-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980.02	-	4,980.02	-	-	-
21305			扶贫	13.06	-	13.06	-	-	-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3.06	-	13.06	-	-	-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00	-	3.00	-	-	-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00	-	3.00	-	-	-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00	-	3.00	-	-	-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3.08	-	33.08	-	-	-
21560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0	-	12.00	-	-	-
2156099			其他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0	-	12.00	-	-	-
2156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08	-	21.08	-	-	-
2156199			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08	-	21.08	-	-	-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61	-	24.61	-	-	-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61	-	24.61	-	-	-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61	-	24.61	-	-	-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7.40	1,477.40	-	-	-	-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7.40	1,477.40	-	-	-	-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0.62	370.62	-	-	-	-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6.78	1,106.78	-	-	-	-
229			其他支出	1,740.62	20.69	1,719.93	-	-	-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5.27	-	35.27	-	-	-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97	-	14.97	-	-	-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30	-	20.30	-	-	-
22999			其他支出	1,705.36	20.69	1,684.66	-	-	-
2299901			其他支出	1,705.36	20.69	1,684.66	-	-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表四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小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067.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9.69	19.69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26.30	二、外交支出	32	-	-	-
	3		三、国防支出	33	-	-	-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	-	-
	5		五、教育支出	35	-	-	-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	-	-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56.16	56.16	-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503.34	2,503.34	-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61.66	61.66	-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	-	-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9,623.26	19,165.31	457.9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6,123.95	6,123.95	-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3.00	3.00	-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33.08	-	33.0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24.61	24.61	-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	-	-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	-	-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	-	-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472.33	1,472.33	-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	-	-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36.77	1.50	35.27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	-	-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	-	-
本年收入合计	24	29,593.45	本年支出合计	54	29,957.85	29,431.54	526.3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427.8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	63.47	63.47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427.86	基本支出结转	56	9.29	9.29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7	54.18	54.18	-
	28			58			
	29			59			
总 计	30	30,021.31	总 计	60	30,021.31	29,495.01	526.3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五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20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29,431.54	8,305.87	21,125.67
20107			税收事务	19.69	-	19.69
2010708			协税护税	16.69	-	16.69
20113			商贸事务	3.00	-	3.00
2011308			招商引资	3.00	-	3.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6.16	-	56.16
20701			文化	14.78	-	14.78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14.78	-	14.78
20702			文物	36.30	-	36.30
2070204			文物保护	13.20	-	13.2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23.10	-	23.1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08	-	5.08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08	-	2.08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3.34	2,433.24	70.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503.34	2,433.24	70.1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39.87	639.87	-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863.47	1,793.37	70.1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1.66	61.66	-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1.66	61.66	-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1.66	61.66	-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165.31	4,338.65	14,826.6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67.66	1,435.86	31.80
2120101			行政运行	1,435.86	1,435.86	-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1.80	-	31.8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113.44	871.64	8,241.8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113.44	871.64	8,241.8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77.08	1,579.44	6,497.6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77.08	1,579.44	6,497.64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44.26	412.23	32.0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表五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44.26	412.23	32.0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2.87	39.48	23.3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2.87	39.48	23.39
213			农林水支出	6,123.95	-	6,123.95
21303			水利	6,110.89	-	6,110.89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773.67	-	773.67
2130314			防汛	383.66	-	383.66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953.56	-	4,953.56
21305			扶贫	13.06	-	13.06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3.06	-	13.0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00	-	3.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00	-	3.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00	-	3.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61	-	24.61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61	-	24.61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61	-	24.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2.33	1,472.33	-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2.33	1,472.33	-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0.62	370.62	-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1.71	1,101.71	-
229			其他支出	1.50	-	1.50
22999			其他支出	1.50	-	1.50
2299901			其他支出	1.50	-	1.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表六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42.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4.3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0.32
30101	基本工资	786.39	30201	办公费	72.5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0102	津贴补贴	650.27	30202	印刷费	6.0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8.52
30103	奖金	62.24	30203	咨询费	35.9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9.04	30204	手续费	2.4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
30106	伙食补助费	2.90	30205	水费	2.88	31006	大型修缮	-
30107	绩效工资	1,046.55	30206	电费	12.1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30207	邮电费	36.09	31008	物资储备	-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	30208	取暖费	-	31009	土地补偿	-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97	31010	安置补助	-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98.84	30211	差旅费	18.5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
30301	离休费	32.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84	31012	拆迁补偿	-
30302	退休费	2,211.39	30213	维修(护)费	23.6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
30303	退职（役）费	-	30214	租赁费	2.1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0304	抚恤金	46.06	30215	会议费	0.10	31020	产权参股	-
30305	生活补助	63.61	30216	培训费	3.7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80
30306	救济费	-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5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
30307	医疗费	60.15	30218	专用材料费	0.87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
30308	助学金	-	30224	被装购置费	-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
30309	奖励金	560.81	30225	专用燃料费	-	30403	财政贴息	-
30310	生产补贴	-	30226	劳务费	15.88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
30311	住房公积金	370.62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38	307	债务利息支出	-
30312	提租补贴	-	30228	工会经费	80.6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
30313	购房补贴	1,176.83	30229	福利费	132.13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
30314	采暖补贴	-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82	399	其他支出	-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12	39906	赠与	-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6.9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84			
人员经费合计		7,441.22	公用经费合计					864.66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表七
金额单位：万元

2016年度预算数							2016年度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支 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支出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支 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支出	
		小 计	公务用车购 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支出					小 计	公务用车购 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341.58	－	339.95	－	339.95	1.63	－	324.32	3.84	320.12	－	320.12	0.35	0.1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表八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	526.30	526.30	-	526.30	-
212			城乡社区支出	-	457.95	457.95	-	457.95	-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28.73	28.73	-	28.73	-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	17.44	17.44	-	17.44	-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	11.29	11.29	-	11.29	-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314.97	314.97	-	314.97	-
2120901			城市公共设施	-	83.79	83.79	-	83.79	-
2120999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231.18	231.18	-	231.18	-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114.26	114.26	-	114.26	-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114.26	114.26	-	114.26	-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33.08	33.08	-	33.08	-
21560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12.00	12.00	-	12.00	-
2156099			其他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12.00	12.00	-	12.00	-
2156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21.08	21.08	-	21.08	-
2156199			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21.08	21.08	-	21.08	-
229			其他支出	-	35.27	35.27	-	35.27	-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35.27	35.27	-	35.27	-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	14.97	14.97	-	14.97	-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	20.30	20.30	-	20.30	-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表九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目	栏 次	1	2	3
				合 计	5, 130. 46	5, 130. 46	-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	-	-	
二、专项收入				-	-	-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 574. 59	1, 574. 59	-	
103043306		城市道路占用挖掘费		1, 217. 98	1, 217. 98	-	
103044550		其他缴入国库的林业行政事业性收费		356. 61	356. 61	-	
四、罚没收入				35. 53	35. 53	-	
103050199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35. 53	35. 53	-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	-	-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 906. 55	2, 906. 55	-	
103070599		其他利息收入		49. 33	49. 33	-	
103070601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46. 75	46. 75	-	
103070602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 06	0. 06	-	
103070603		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 05	0. 05	-	
103070699		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615. 04	615. 04	-	
103079900		其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 195. 32	2, 195. 32	-	
七、捐赠收入				-	-	-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	-	-	
九、其他收入				613. 80	613. 80	-	
103999900		其他收入		613. 80	613. 80	-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表十

编制单位：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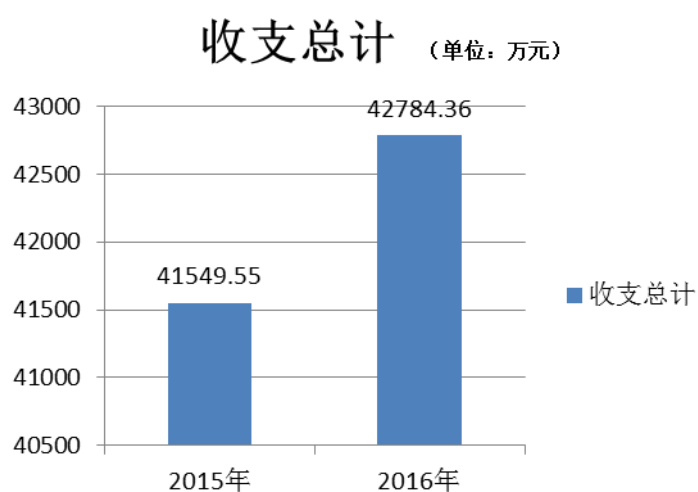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采购金额
合 计	2, 801. 42
货物	62. 06
工程	-
服务	2, 739. 36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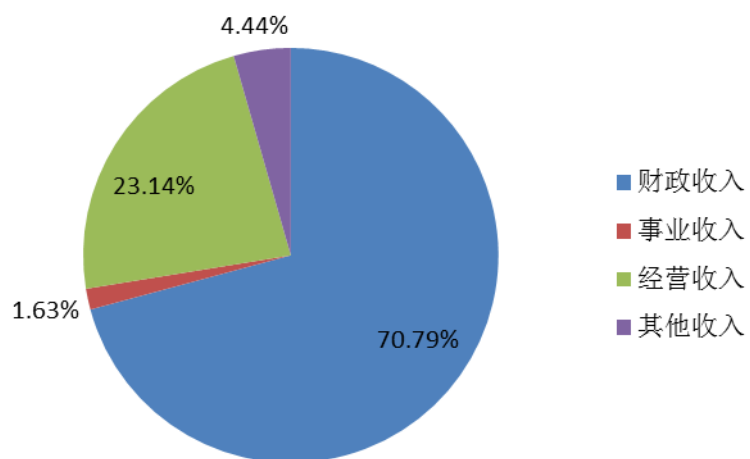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6年度收入总计42784.36万元，支出总计42784.36万元。与2015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234.81万元，增长2.97%。主要原因：加大了区内市政设施维修养护的投入。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收入合计41802.2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9593.45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70.79%；事业收入681.48万元，占1.63%；经营收入9671.78万元，占23.14%；其他收入1855.58万元，占4.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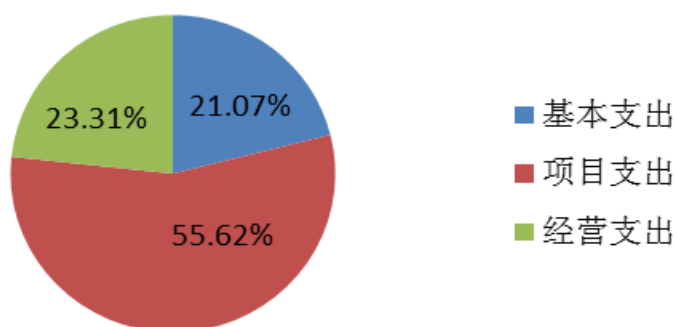
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支出合计42479.21万元。基本支出8949.5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1.07%。项目支出23625.8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5.62%；经营支出9903.8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3.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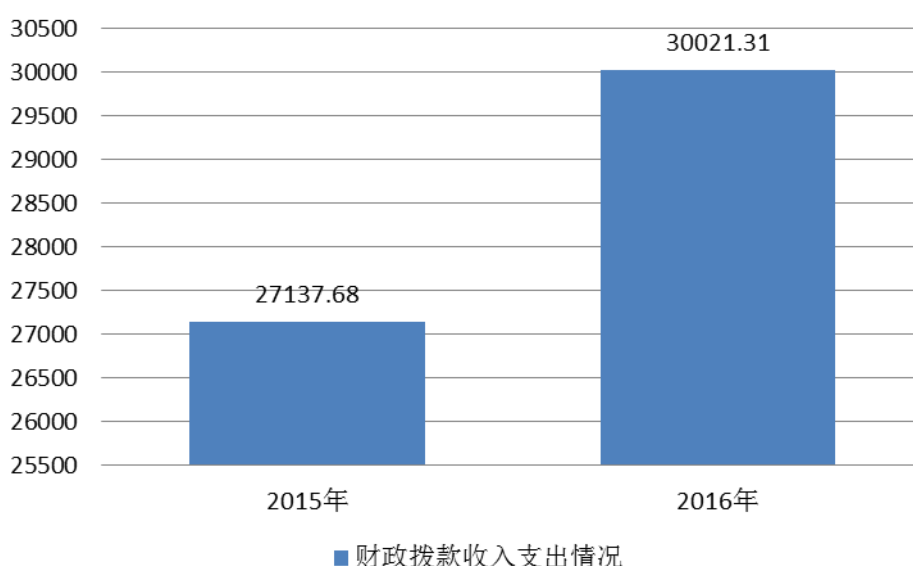
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30021.31万元。与2015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883.63万元,增长10.63%。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支出增加,本年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加大了市政设施维修养护的投入。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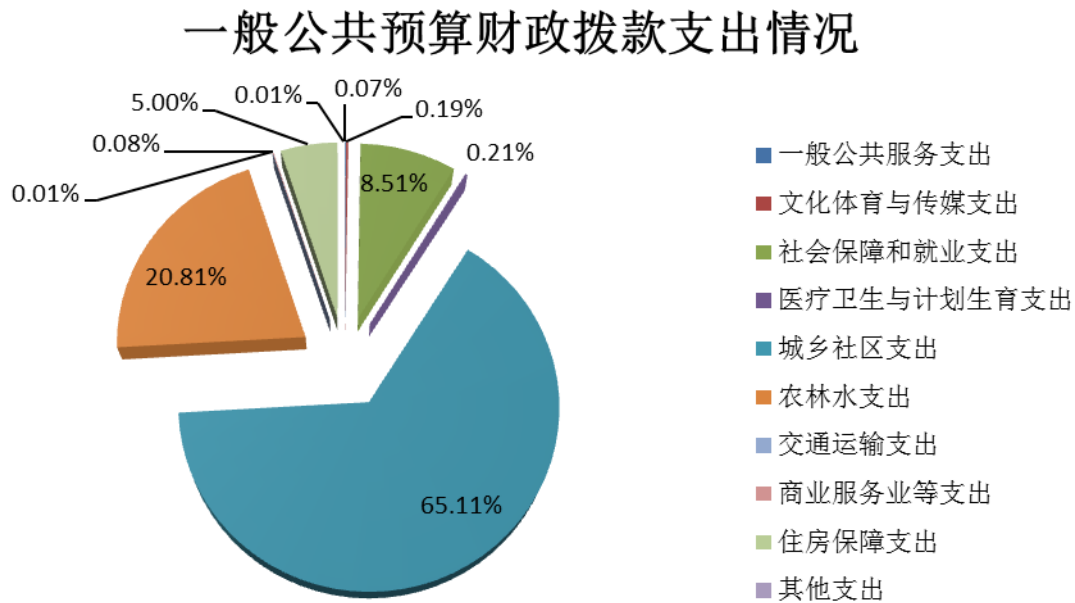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431.5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8.79%。与2015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增加3322.7万元，增长12.73%。主要原因是加大了市政设施维修养护的投入。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9.69万元，占0.0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56.16万元，占0.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03.34万元，占8.5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61.66万元，占0.21%；城乡社区支出19165.31万元，占65.12%；农林水支出6123.95万元，占20.81%；交通运输支出3万元，占0.01%；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4.61万元，占0.08%；住房保障支出1472.33万元，占5%；其他支出1.5万元，占0.01%。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7074.92万元，支出决算29431.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7%，决算数大

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加大了市政设施维修养护的投入。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税收事务(款) 协税护税(项) 支出16.69万元;

2) 商贸事务(款) 招商引资(项) 支出3万元;

此类支出合计19.69万元,是属于年中按各部门职能分工,从其他职能部门划分过来。主要用于协税和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1) 文化(款) 其他文化支出(项) 支出14.78万元。

2) 文物(款) 文物保护(项) 支出13.2万元; 其他文物支出(项) 支出23.1万元。

3)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 支出2.08万元;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 支出3万元;

此类支出合计56.16万元,是属于年中按各部门职能分工,从其他职能部门划分过来。主要用于智能古树养护系统建设和广府庙会后勤保障工作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639.87万元;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1863.47万元;

此类支出合计2503.34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379.44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117.87%，预决算差异的原因是政策性调资。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61.66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4.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7.20%，预决算差异的原因是政策性调资。

5. 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1435.86万元，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支出31.8万元；

2)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9113.44万元；

3)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8077.08万元；

4)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支出444.26万元；

5)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62.87万元；

此类支出合计19165.31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14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6.33%，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加大了对辖区内市政设施维修养护的投入；二是本年根据工作安排新增项目，如：人民路高架沿线专项整治项目、大佛寺市政道路征拆配套项目等。

6. 农林水支出（类）

- 1) 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支出773.67万元；
- 2) 水利（款）防汛（项）支出383.66万元；
- 3) 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支出4953.56万元；
- 4) 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支出13.06万元；

此类支出合计6123.95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961.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18.64%，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河涌养护的投入。

7.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支出3万元。是属于年中按各部门职能分工，从其他职能部门划分过来。主要用于春运保障工作。

8.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支出24.61万元。主要用于老字号一条街建设。

9. 住房保障支出（类）

-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370.62万元；
- 2)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1101.71万元；

此类支出合计1472.33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64.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4.5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

10.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1.5万元，是属于年中按各部门职能分工，从其它职能部门划分过来的花市保障项目支出1.5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8305.8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441.22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2742.3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698.84万元;公用经费864.66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844.34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20.32万元。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41.58万元,支出决算324.32万元,完成预算的94.95%,主要原因是少量车辆维修停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支出决算数比2015年减少62.75万元,下降16.21%。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3.84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1.18%,年初预算未安排。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按区统一规定,出国出境年初预算统一在外事部门编制。2016年度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比2015年度增加3.84万元,增长100%。增长的主要

原因是：一名工作人员出国（境）参加园林建设与绿化管理交流活动。

2016 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部门机关及所属 12 个行政事业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开展园林建设与绿化管理交流活动支出 3.84 万元，用于赴日本、韩国交流城市绿化立体建设、城市园林绿地规划和生态园林建设等方面的经验和做法，提高我区生态园林建设和公共绿化景观建设水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320.1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车辆年审、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98.71%，完成预算的 94.1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部分车辆老化维修停用，而且本部门厉行节约从严控制车辆使用。2016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度减少 66.69 万元，下降 17.2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公车改革规定，封停了部分一般公务用车。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没有新购置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0.12 万元。本部门机关及所属 12 个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46 辆（其中特种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机要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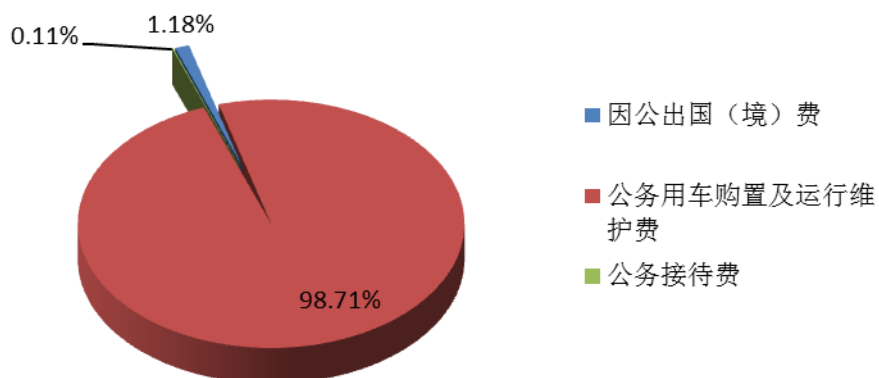
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市政设施养护和园林绿化巡查、设施维修材料运输、建筑工地管理监督执法、三防抢险等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3.公务接待费决算 0.35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餐饮、住宿、交通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0.11%，完成预算的 21.4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根据“八项规定”精神，压减接待任务。2016 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度增加 0.09 万元，增长 34.6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国内公务接待任务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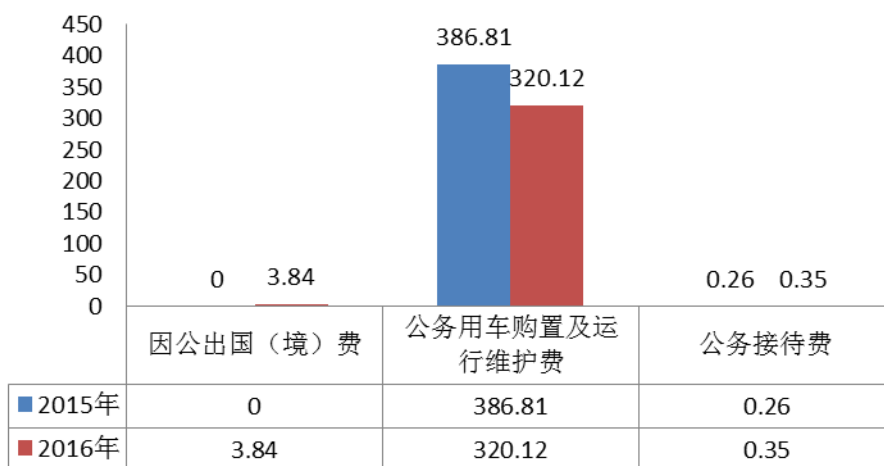
开支内容包括：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5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共 3 个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餐饮费、住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2016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批次 3 个，共 14 人次。

2016年三公经费支出结构



与上年三公费支出情况对比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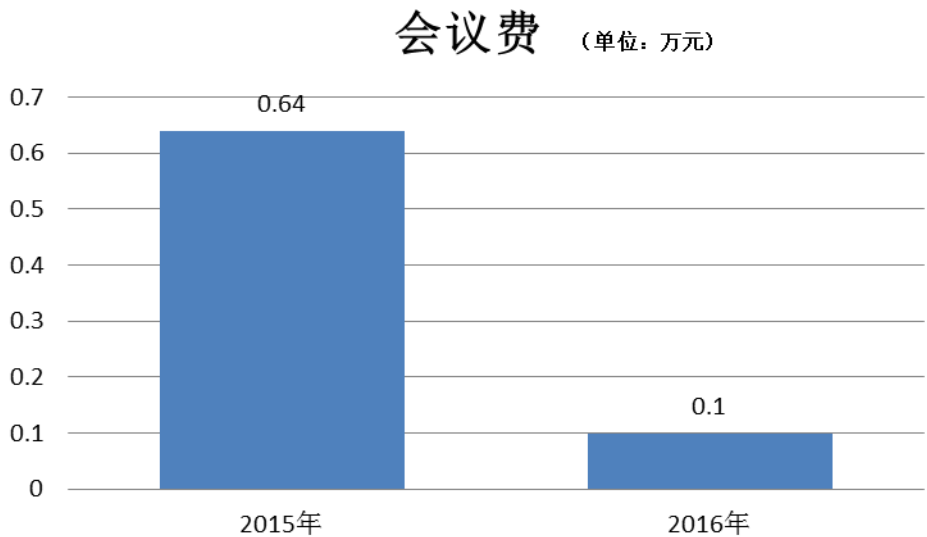
(二) 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6 年度会议费决算 0.1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

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0.54 万元，下降 84.3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召开会议场次减少。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是：

越秀区第一次水环境整治联席会议 1 场，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60 人，共支出 0.1 万元，其中场地租用费 0.05 万元，文件资料印刷费 0.05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26.3万元。支出526.3万元，与2015年度相比增加354.29万元，增长205.97%。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526.3万元。支出增加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包含了市年中下达我局的专项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 17.44万元;

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 11.29万元;

3)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 83.79万元;

4)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231.18万元;

5)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114.26万元;

此类支出合计457.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6%,主要用于路灯维护建设和电费专项补助、区属乡镇路灯补助、城中村安全隐患整治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东园绿化广场项目正在办理前期立项手续,尚未实施。

2.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

1)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支出12万元;

2)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21.08万元;

此类支出合计33.08万元,主要用于散装水泥方面及新型墙

体材料方面的技术研究和推广。完成年初预算的73.2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量不及预期。

3. 其他支出（类）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14.97万元；

2)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3万元；

此类支出合计35.27万元，是年中下达的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公园设施的更新改造。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5130.46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5130.46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0万元。其中：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1574.59万元，占30.69%，包括城市道路占用挖掘费，其他缴入国库的林业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收入35.53万元，占0.69%，包括其他一般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2906.55万元，占56.65%，包括其他利息收入，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其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其他收入613.8万元，占11.96%。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6 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2801.4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2.0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39.36 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6 年度本部门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36.64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297.98 万元，增长 124.86%，主要原因是动用结余对下属单位补助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机关及所属 12 个单位共有车辆 146 辆（包括车改后封存待处理公务用车），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4 辆，其他用车 112 辆（经区车改办核定）。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8 台（套）。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请参考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1. 组织申报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3 项，申报覆盖率 100%。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增强了项

目支出预算的刚性，找出了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促进了部门预算与项目绩效评价的有机结合，为编制部门预算提供了重要依据，提高了管理水平。

2. 年中，组织对 100 万元以上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运行跟踪监控 3 项共涉及资金 1038.24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及时发现分析和纠正财政资金运行中的问题，及时修正目标，及时采取措施对偏离目标的运行进行举证，促进绩效目标的顺利实施。

3.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今年组织对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自评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1033.64 万元。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上述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良，项目立项能认真做好市场预测和绩效目标分析，预算编制质量较好，具有明确的目标；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总体规范、准确；资金到位及时，项目实施过程中任务明确，各项目按照国家、省、市相关经费管理规定，实行独立核算，专款专用，审批程序基本规范，实施效果良好，但个别项目存在施工管理问题，存在结算资料编制拖延现象，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第四部分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6 年是“十三五”的开局之年，也是我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我局按照区政府的统一部署，紧紧围绕区社会经济发展中心工作，纵深推进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建设，不断提升城建、绿化及水务工作的精细化、品质化水平。

一、2016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

1. 稳步推进“一江两岸三带”建设工作，完成了沿江路沿线建筑立面整治及道路升级改造立项批复及沿江西、海珠广场、江湾等多处节点景观提升工程；确定了黑臭河涌整治工作整改措施。

2. 在 18 条行政街全面开展以“改造公共设施、改造老旧房屋、改造人居环境、落实物业管理”的“三改造一落实”的社区微改造工作，并牵头制定《越秀区社区微改造工作方案》，各街道负责推进社区微改造工作。

3. 对市、区重点项目如：东园绿化广场、西湖路绿化广场、东濠涌流域浅层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光塔民族文化风情街、五羊新城建筑天面整治工程等项目正在加快推进前期工作。

4. 完成了 2016 年区属各公园迎春花会专题摆花工程。升级改造公园基础设施，按国家要求对旅游公厕升级改造，加强各公园保洁工作、保安力度、噪音管理。

5. 稳步实现深隧东濠涌试验段工程各阶段征拆目标；完成西湖路绿化广场项目 148 户的拆迁工作，剩余 1 户已进入司法程序；推进东濠涌中北段综合整治工程剩余 4 户的房屋征收工作；推进东园绿化广场项目立项、资产评估等工作。全面开展广州光塔民族文化风情街项目及地铁十一号线工程征拆前期工作，完成地铁十一号线地中海商业城交地工作。

6. 基本完成矿泉街沙涌南村等 6 条城中村的管线整治、燃气整治、给排水改造、垃圾分类、网格化管理等安全隐患六大专项整治任务。

7. 依法办理行政审批事项，加强巡检强化监管，加大安全生产巡查力度，严格质量行为查处，加大对招投标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每季定期召开全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工作会议，贯彻传达安全生产工作精神。

8. 对市政设施开展精细化管理，改造市政路面，新建改建排水管，维修改造各类市政井，清疏管道，清运排水管、井淤泥，涂装桥梁，修复立交装饰挡板，完成区内隧道、交通设施日常维修保养工作。

9. 完成绿化升级改造及日常管养工作，包括公共绿地共 62 万平方米，其中桥底绿地 5.5 万平方米、内街绿地 11.3 万平方米、街旁绿地 45.2 万平方米、路树 7.4 万株以及古树名木 219 株。

10. 完善水务管理体制，建立水环境整治联席会议机制，落实“河长制”管理模式。组建河涌安全巡查队，对东濠涌进行

24 小时全天候巡查，对新河浦涌、沙河涌（越秀段）、景泰涌（越秀段）和水均岗涌按每日 2 次的频率进行巡查。全年河涌清淤约 6000 立方米，及时开闸泄洪 57 次。

11. 三防应急抢险共启动防暴雨内涝、防台风三级及以上应急响应 39 次，比 2015 年同期增加 6 次。其中 5 次升级为二级响应，启动一级防台风应急响应 1 次。全区共出动抢险人员 10000 余人次，处置城市内涝、房屋抢险、公共绿化倒伏等突发险情 1556 宗，较好地应对多次暴雨灾害天气和台风“妮坦”、“海马”的袭击，没有发生人员伤亡事故及重大财产损失。

2016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推进市区重点项目建设	承担市、区重大、重点项目共 13 项，其中，加快推进东园绿化广场、西湖路绿化广场、东濠涌流域浅层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光塔民族文化风情街等 8 个项目前期工作。	东山湖公园锦鲤湖水质修复工程已完成施工政府采购工作，东山湖生态景观建设工程已完成施工招标工作，施工单位已经开展相关施工准备工作。2016 年区属公园迎春花会已进入竣工验收阶段。此外，宝汉地区及周边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二期）及登峰外国人综合服务中心改造工程已完工。新立项的五羊新城建筑天面整治工程已完成设计施工同标段及工程监理招标工作，已完成 6 栋建筑物天面的原有防水、隔热层的铲除工作；新河浦周边改造工程完成项目建议书初稿编制工作；东风路环境品质提升工程园林绿化部分已由市园林设计院编制完成概念方案，并编制了项目建议书，道路部分也已经完成概念方案，现已上报市政府；广州市越秀区海丝申遗史迹点（清真先贤古墓、怀圣寺光塔）周边环境整治工程已完成项目建议书编制工作，已报送区发改局申请立项。
2	黑臭河涌整治工作	加强河涌管理体制建设，建立以行政首长为首的直接责任人的“河长制”，开通河长专线。	已委托广州市水务设计院进行污染源普查和沙河涌整治方案编制；已组织专家对景泰涌整治方案进行了评审；已完成沙河涌（越秀区段）和景泰涌（越秀区段）两岸排水口的污染源摸底工作；落实“河长制”管理模式，目前我区在全部 5 条河涌设置了区、街道、村（居）三级河长，其中区级河长 1 人，街道级河长 10 人，村（居）级河长 39 人；印发《越秀区“河长制”实施方案》和《越秀区河长制考核办法》，设置河长制公示牌共 50 块，公布各级河长名单与联系电话。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3	社区微改造	开展以“改造公共设施、改造老旧房屋、改造人居环境、落实物业管理”的“三改造一落实”的社区微改造工作，使社区环境达到干净整洁平安有序。	仰忠社区厂后街片区已基本完成“三线”、燃气、绿化、道路、供水、排水、照明、视频监控改造以及楼道、外立面整饰，正加快推进消防设施改造；东横街片区各工程项目有序推进。其余 17 个社区均已完成设计方案、初步设计图的编制，并经审议通过，正在进行概预算及施工图评审。“三线”整治方面，登峰街、矿泉街、建设街、大东街已基本完成整治工作；六榕街、东山街“三线”整治工作已进场施工，其余街道已完成“三线”整治施工方案编制。
4	三防应急抢险工作	一是深入排查，落实整改；二是加强值守，科学调度；三是整改薄弱，消除隐患。	全区共出动检查人员近万人次，检查东山湖等 3 个湖泊堤防及调蓄安全；对 5 条河涌进行清淤，并修复河涌护栏 2 千米；全面排查、检修区内 14 座泵站、17 座水闸；检查人行、车行涵道 21 处，疏通地下排水管道，检查各类沙井，补挂网 205 个；检测排除疑似地质灾害隐患 70 个；排查树木两万余株，对查出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整改。严格执行三防预案，落实汛期 24 小时值班制度；及时通过短信、微博、微信等形式向各成员单位及一线抢险人员传达预警信息；暴雨来临前，紧抓在珠江低潮位时间段，及时腾空区内河湖库容，并通知净水公司降低污水管网的水位，减轻强降雨时区内排水压力。长腰岭水库（坑塘）部分库容已恢复，完成地块临时排水渠箱接驳，金贵东街 23 号倒塌、悬空房屋已拆除，并对周边房屋进行 24 小时安全监测，有效保障了居民安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5	市政设施维护管理工作	一是严格依法审批；二是重点改造与日常维护相结合；三是切实做好区环境视觉形象整治工作；四是开展示范路全要素品质化提升工作。	全年共审批城市道路挖掘 135 宗，临时占道 73 宗，核准广州市临时城市排水许可证(施工)15 宗，城市公共排水设施接驳核准 14 宗。共完成路面改造 17.23 万平方米，新建改建排水管 4894 米，维修改造各类市政井 1614 座。清疏管道 161.6 万米，清井 11.1 万座，清运排水管、井淤泥 5095 立方米，完成 74 批次桥梁涂装工程，涂装翻新面积达 7.5 万平方米，完成东风路农林立交、东风路先烈路立交装饰挡板修复工程，修复装饰挡板 2200 米。隧道养护方面，认真做好隧道结构和机电设施维护保养工作，并对隧道进行美化亮化。交通设施养护方面，累计完成标志牌维护 625 件、标线维护 26030 平方米、路面文字（箭头等）维护 1520 个、消能桶维护 152 个。牵头制定《区环境视觉形象整治方案》，对设置在城市道路上的各类城市部件进行维护翻新，共完成清洗、油漆翻新公共城市部件共 44440 件、房屋附属部件 11947 件、脏旧墙体 6 万平方米、脏旧护栏 4.2 万米；改造提升全区 37 个工地围蔽，进一步改善了区容区貌。以沿江路（人民南路至文德南路段）作为越秀区示范路推进全要素品质化建设。完成 3 个小转弯半径改造，摊铺修复车行道沥青 10800 平方米，维修人行道 17690 平方米，改造无障碍通道及盲道，更换人行道装饰井盖 115 套，对沿线 400 余株树木进行精细化修剪、涂白和适当抽疏，首次在我区行道树上安装植物科普知识二维码，以沿江西亲水平台、工人石像、海珠广场花坛等为节点，以视觉更为通透的“疏林、草地、花带”为建设风格，改造绿地 3700 平方米，对沿江路沿线采取组合花箱、花带、窗阳台挂花、围墙绿化等多种立体绿化形式，增加道路色彩，共摆放花箱 40 余组，外墙挂花 300 米、时花面积 3000 平方米。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6	园林绿化升级改造及日常管养工作	一是提升道路绿地景观。二是推进花城花景建设。三是推进树头砖改造和树木修剪。四是推动“绿进社区”活动。五是开展立体绿化建设。	主要围绕沿江景观带建设、景观片区整体建设、花城花景打造、道路绿化景观提升、立体绿化建设、社区绿化环境改善等工作，不断提升园林绿化品质化水平。目前已完成沿江路、法政路、解放路、文德路、东华南、东湖路等绿化改造 300 余项，共 6000 平方米缤纷绚丽的时花常设点，共约 3 万平方米绿化的升级改造。新增北京路步行区、城隍庙广场等 21 处共 6000 平方米日常时花种植、立体花坛及人行道护栏挂花；推进城区花景建设走入社区和居民小区，完成开花乔木种植约 365 株，如杨箕涌旁梅花种植 150 株、珠光街樱花 15 株、北京街无忧花 70 株、东濠涌官粉紫荆种植 130 株。采用花岗岩石压条加绿色透气砖更新了黄华路、建设六马路、越华路等 35 条道路 4331 个损坏变形的树池铺装，并选用新型复合材料对解放路（东风路—沿江路）、沿江西路 500 余套树头铺装进行改造；对中山路、起义路等 19 条道路 3049 株树木进行了修枝整型，对广园西、瑶台等绿化开展绿化补种 15000 平方米，修复及新增防护栏 5123 米，修补花基、绿化侧石 3612 米，换种时花约 5 万平方米；并对 50 余条道路开展树木涂白 13000 余株。实施广九铁路纪念园、宝汉地区整治、秉政社区环境整治、七株榕社区绿化广场建设、五羊新城绿地整治等社区绿地改造工程，改善当地社区环境，为市民增加休闲活动空间。结合老城区区位特点，通过墙体绿化、摆放花箱、人行道护栏挂花、天台绿化、桥墩绿化等多种形式，全力推进立体绿化建设。2016 年共完成各类墙体绿化，天面绿化 11000 平方米，摆放花箱花钵 300 余组，护栏挂花 2000 余组、桥墩绿化 100 个。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7	区属公园管理	一是打造“花城花景”项目。二是升级改造公园基础设施。三是加强卫生保洁工作。四是加大安保工作力度。五是加强公园噪音管理。	东山湖公园在主要区域如中岛湖堤，公园入口广场等区域打造时花花景800平方米，提高公园的时花景观；烈士陵园打造杜鹃花花山约10000平方米，玉堂春林1300平方米。完成东风公园游乐场和北片厕所、烈士陵园纪念碑厕所、东山湖公园南门厕所等4个旅游厕所升级改造；对各公园的栏杆、指示牌、园林建筑、垃圾箱、园道等设施进行维护、更换，在原有各种植物牌和公告牌的基础上增加二维码查询功能，提升公园信息化管理；借助新的水体净化技术，对兰圃同馨厅前大塘和烈士陵园默池的水体进行生物净化处理。烈士陵园实行定员、定岗、定责任管理机制，细分保洁区域路段；东风公园督促保洁员加强日常巡逻密度；兰圃和草暖管理室每月开展全体工作人员集体大扫除活动；儿童公园配合人民街做好“六乱”整治等城市管理执法工作；东山湖公园调整和延长保洁时间，增派保洁人手，环境卫生得到较大改善。各公园采取互查和日常性检查、节假日检查和专项检查相结合的形式，做好对公园变电房、游乐设施、消防设施、食品卫生、出租场所的检查监督，对危险、狭窄路段采取安全防护措施，加强出租场所的安全管理。根据各公园实际情况，划分静音休息区、康体活动区、游览观赏区等，并设置音量控制提示牌；增设噪声检测仪，派巡逻员来回巡查，发现音量超标行为及时劝阻，做好耐心细致解释工作；印制并派发公园条例知识宣传折页、宣传单张，利用广播加强宣传，并召集广场舞、歌唱活动团体主要负责人开展座谈，营造和谐公园环境。

二、2016 年度工作改进情况及努力方向

1. 全力以赴，加快推进重点工程项目。加快推进“一江两岸三带”建设、五羊新城建筑天面整治工程、广州市越秀区海丝申遗史迹点（清真先贤古墓、怀圣寺光塔）周边环境整治工程等项目，加快推进东园绿化广场项目立项、资产评估等工作。

2. 攻坚克难，推动城建征拆项目取得突破。继续推进深隧东濠涌试验段、西湖路绿化广场、东濠涌中北段朱紫寮地块等历史征拆项目的房屋征拆和征借地工作，加速推进光塔民族文化风情街、地铁十一号线以及教育综改项目的征拆工作，推进东园绿化广场项目的立项工作，加速推进公房产交工作，同时稳步推进历史城建项目征拆结算工作。

3. 全面铺开，扎实推进社区微改造工程。本年已基本完成仰忠社区微改造工作，其余 17 个社区全面加快推进进度，力争尽快全面完成微改造工作任务。并在此基础上，全面总结工作经验，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全区性的老旧社区微改造工作，拟再对六榕街稻谷仓社区、洪桥街德源里社区等 19 个社区实施以“三改造一落实”主线，“三线三管”整治为重点的微改造工作，使社区环境达到干净整洁平安有序的目标。

4. 持之以恒，提升市政绿化管养水平。继续加大道路、排水、桥梁及隧道、交通设施等市政设施维管力度，推广沿江路示范路建设经验，在中山路、解放路、环市路等重点路段深入开展市政设施品质化提升工作；抓好绿化养护管理和病虫害防治工作，加

快推进光孝寺绿化广场、秉政社区绿化环境整治、南粤先贤馆、越秀区天台绿化工程等市重点绿化工程项目；大力推进桥墩绿化、天台绿化、围墙绿化、花箱布置、窗阳台绿化等立体绿化建设。

5. 不懈努力，进一步完善水务管理和水行政执法工作。继续深化“河长制”工作。会同环保、城管等部门与各街道认真研究，明确河涌维修养护、环卫保洁、污染源查控、违章建筑查处等职责分工，确保管理全覆盖，健全细化“河长制”监督检查、考核通报、核查督办等制度，同时会同区委宣传部和各街道加强宣传发动，提高河涌沿线居民的水环境保护意识；落实《广州市黑臭河涌整治工作任务书》下达的整治任务，扎实推进景泰涌、沙河涌整治工作；加大水行政执法监察大队的建设力度，扎实开展河涌管理范围内违法建设专项整治的日常工作和督办协调等工作，在市水政支队的指导下，继续加强与公安、城管、环保、街道等部门的联动，强化和完善巡查和执法程序，提高执法效率。

6. 多措并举，不断强化建筑行业管理职能。进一步理顺日常行政审批流程，健全完善质量与安全监督管理机制；加强质量安全生产行为监督检查，提高质量与安全事故应急管理能力和水平。对工程建设违法违规行为的行政执法常抓不懈，定期开展全区工程质量监督执法检查，并根据实际需要开展专项建材检查，对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和弄虚作假等的行为要坚决依法予以处罚；增强业务人员、技术管理人员的质量意识，提升监督抽查的专业技术水平，切实提高区辖在建在监建筑工程质量。

7. 凝心聚力，全面提升三防能力建设水平。加强云泉路 163 号地块布防工作，进一步协调推进永久渠箱的修复工作，督促地块业主恢复地块的蓄洪能力；加强园林绿化安全管理，对区内大型古树、危树做好分类，加强巡查，提前修枝，加大防范措施，防止大树倒伏带来的危险；提升三防信息化、智能化水平，提高三防应急抢险处置效率。

8. 狠抓落实，推动区属公园精细化管理。推进区属公园品质提升工程，对园林景观、视频监控、照明系统、水体生态防治等进行升级改造，并对公园的给排水系统、园林建筑进行全面翻新改造，进一步提升公园基础设施水平；配合区花市办的总体安排，全力推进区属公园 2017 年迎春花会布展工作，为广大市民游客营造祥和欢乐的节日气氛；严格落实《广州市公园条例》，抓好噪音控制、保洁管理、绿化养护等工作，切实提升公园“硬件”、“软件”水平。

9. 加快矿泉街瑶台村、王圣堂村的光纤敷设工作。同时，积极推进新增市政消火栓工程，并督促市自来水公司组织实施完成前期工作。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捐赠收入：填列单位按《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的通知》（财综〔2004〕53号）规定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

十六、其他收入：填列单位除上述收入外的非税收入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五、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六、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七、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反映各类建筑工程强制性和推荐性标准及规范的制定与修改、建筑工程招投标等市场管理、建筑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

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山洪灾害防治等。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
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更新改造、大中型病险水库防险、大中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
反映用于其他扶贫方面的支出。